

西晋藩王政治研究

赵 昆 生 陈 晓 倩 杨 涛

(重庆师范大学 历史与社会学院, 重庆 400047)

摘 要:魏晋更替后,晋武帝分封了二十七个同姓藩王,地方上出现了与西汉初郡国并行制相似的行政管理模式,藩王们又入主中央权力中枢,担任太尉,尚书令等,参与最高决策;又通过持节、都督诸军事等方式,掌控着中央、重要边关军镇和统兵征伐四方等军政大权,形成了西晋的藩王政治。藩王势力作为封建王朝中的一股重要的政治力量和社会阶层,在西晋统治集团中的影响和作用从来没有停止过。

关键词:西晋;藩王政治;权力中枢

中图分类号:K23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0429(2012)06-0020-06

司马氏父子在建立西晋的过程中,借鉴历代权力争夺经验,极力扩大政治军事集团的规模,强化对曹魏中央和地方有效控制,同时广泛听取大臣们对历朝政治的批评意见,认识曹魏统治政权设置中的种种缺陷,寻找和选择取代曹魏后最有利于司马氏统治的政体模式。265年,司马炎取代魏帝建晋,大封同姓藩王27个,以郡为国,出现了与西汉初刘邦“郡国并行制”相似的地方行政管理模式。藩王政治成为西晋中央和地方统治的基本特征,司马氏政权空前加强,出现了武帝时期的“太康之治”的盛况。然而,藩王政治又是一种与中央集权制相对立的分权政治,随着西晋统治的延续,最终爆发了藩王争夺中央大权的“八王之乱”,西晋政权在征战中迅速解体。藩王政治是君主专制主义家天下统治的双刃剑,剖析西晋时期的藩王政治,有助于对西晋统治特点的认识和对古代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建立与危亡的探讨。

—

晋建立后,武帝司马炎将已在司马氏父子实际掌握曹魏大权过程中渐次形成的一套有利于司马氏父子权力地位巩固的对中央和地方有效控制的政体形式加以扩充和完整,并以法令的方式确定下来。司马昭末年“始建五等爵制”^{[1](卷二文帝纪)},司马炎建国后分封“诸王二十余人,而公、侯、伯、子、男五百余国”^{[1](卷48段灼列传)}。形成五等爵位制和尚书令、太尉等百官制并存的两套既相对独立又密切联系的政治身份等级系统。诸侯王拥有五等爵位中最高的等级身份,异姓宠臣车骑将军贾充、尚书令裴秀、侍中荀勖等虽身居中枢,手握重权,也只能屈居王以下公的身份。西晋政治生活中出现了两种不同的评介统治成员社会身份的标准,造就了政治生活中两个不同利益关系的势力集团。这种形式在汉魏曾经出现过,是封建家长制统治保障以皇族为代表的贵族血缘集团整体利益、地位的有效之方。

收稿日期:2012-10-20

作者简介:赵昆生(1957—),男,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

陈晓倩,女,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2010级中国古代史硕士研究生。

杨涛,男,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2011级中国古代史硕士研究生。

对于分封诸侯王在统治政治中的意义,武帝在始泰三年分封义阳王司马望的诏书中说:“夫尚贤庸勋,尊宗茂亲,所以体国经化,式是百辟也。”^{[1](卷37宗室列传)}将分封诸侯王定位为王朝建立的一种统治方式。咸宁三年,武帝立皇子司马裕为始平王,分封司马敦为安平王,下诏称“宗室戚属,国之枝叶,欲令奉率德义,为天下式”^{[1](卷3武帝本纪)}。皇亲国戚不仅是国家政权的重要支柱,而且还承担着道德模范的表率。司马氏父子夺取政权后的头等大事就是最终建立起一个保障司马氏政权千秋大业稳定巩固的政体形式。寻找和探索是从司马懿发动高平陵政变开始并逐渐定型的。249年的高平陵政变,司马懿匆忙地控制了曹魏大全,在应对曹魏势力来自中央和地方的反抗中,弃旧择善,选择最适合自己势力巩固和壮大的权力操控方式,不断地提升宗室成员的政治地位,让宗族成员在中央、地方和军队权重日增,有效地支持和保障了魏晋更替行动稳步推进。

正始九年,司马懿剪除曹爽集团,其弟“孚与景弟屯司马门,以功进爵长社县侯,加侍中”^{[1](卷37宗室列传)}。三国鼎立时期,对外战争是统治政治的第一要事。高平陵政变后,孙吴乘机进攻曹魏,“时吴将诸葛恪围新城,以孚进督诸军二十万防御之”^{[1](卷37宗室列传)}。宗室成员作为司马氏政治军事集团迅速组建的主要来源,及时地进入统治政权,担任核心军政职务。宗室成员的异动引起曹魏原百官的不满,“兖州刺史令狐愚,太尉王凌贰于帝(司马懿)谋立楚王彪”^{[1](卷1宣帝纪)},欲起兵反对司马懿,终遭镇压。司马懿对来自朝廷内部不愿归顺的曹魏大臣采取极为残酷的打击,王凌等主谋死后,司马懿“收其余党,皆夷三族,并杀彪,悉录魏诸王公置于邺,命有司监察,不得交关”^{[1](卷1宣帝纪)}。魏晋更替采取的是渐进的方式,司马氏集团在曹魏政权母体中产生和壮大,最后取而代之。当司马懿实际控制了曹魏政权以后,突然间迫使满朝文武大臣面临两难选择:投靠司马懿,必然要与曾经提携自己的魏家天子背道而驰,变换门庭,对司马懿父子叩头称臣;继续效忠曹魏皇帝,结局肯定家破人亡。在这个政治角色转变,伦理秩序重建的时期,司马氏迫在眉睫的手段就是牢固地坚决地抓住曹魏统治中的军权,绝不给反对派有隙可乘的机会,宗室成员是最可靠和得力人选。

司马懿镇压了王凌后不久死去,其长子司马师迁大将军、加侍中、持节、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成为事实上的君主。司马师试图扩大统治集团中核心骨干的范围,将曹魏政权中的重要人物委以重任,收罗到自己麾下,于是“诸葛诞、毌丘俭、王昶、陈泰、胡遵都督四方,王基、州泰、邓艾、石苞典州郡,卢毓、李丰掌选举,傅嘏、虞松参计谋,钟会、夏侯玄、王肃、陈本、孟康、赵丰、张缉预朝议,四海倾注,朝野肃然”^{[1](卷2景帝纪)}。基本上将其时曹魏权臣一网打尽。然而,仅仅过了四年,司马师选定的异姓大臣纷纷倒戈。正元元年“天子与中书令李丰、后父光禄大夫张缉、黄门监苏铄、永宁署令乐敦、冗从仆射刘宝贤等谋以太常夏侯玄代帝辅政”^{[1](卷2景帝纪)}。司马师捕杀夏侯玄、张缉,并诛族。正元二年,镇东大将军毌丘俭、扬州刺史文钦举兵作乱,特别是文钦之子文鸯,虽才十八岁,但勇冠三军。司马师惊悉“鸯之来攻也,惊目而出”^{[1](卷2景帝纪)}。不久病死,年仅48岁。其弟司马昭继任,迅速平定毌丘俭、文钦的叛乱。司马昭掌权的第二年,“镇东大将军诸葛诞,杀扬州刺史乐綝,以淮南作乱,遣子靓为质与吴以请救。”^{[1](卷2文帝纪)}司马昭历经艰辛,平定了诸葛诞的叛乱。接着魏帝高贵乡公亲率卫兵突袭司马昭,自败。263年灭蜀汉后,接连发生了邓艾和钟会的叛乱。自司马懿以来的一系列来自曹魏政权中高级官吏反对司马氏的军事斗争,一次又一次地教训着司马氏父子兄弟,必须建立一支强大的忠于自己的政治军事团队。通过长年的实践和反省,宗室是最忠实可靠的中间力量。于是在异姓大臣不断地反叛中,宗室子弟大踏步进入司马氏政权,侵夺各级军政大权。司马懿的侄儿司马望,“从宣帝讨王凌,以功封永安亭侯,迁护军将军……时景、文相继辅政……(望)为征西将军,持节,都督雍、凉二州诸军事。在任八年,威化明肃。”^{[1](卷37宗室列传)}司马氏父子越来越倚重宗室子弟。宗室成员在司马氏父子夺取各级政权、巩固统治地位中的作用尤显突出,分量不可低估。这就为司马氏父子称帝、强化统治政体形式提供了现成的样板模式。

西晋建立时,武帝“封诸王以郡为国”^{[1](卷14地理志)},大封同姓诸侯王。晋灭吴以后,地方上实行州、郡、县三级制,全国共有十九个州,共有郡国一百七十三,其中王国五十七个。王国以下,“公、侯、伯、子、男,五百余国”^{[1](卷48段灼列传)}。诸侯王与州郡一道,作为西晋地方行政体制固定下来,有利于司马氏对地方的控制。为了确保王国的地方势力雄厚,特令“邑二万户为大国,置上中下三军,兵五千人,邑万户

为次国,置上军下军,兵三千人;五千户为小国,置一军,兵千五百人。”^[1](卷14地理志)藩王有自己的军队。武帝还“诏议藩王令自选国内长史”^[1](卷38文六王列传)。齐王司马攸所封的齐国内“文武官属,下至士卒,分租赋以给之,疾病死丧赐与之。而时有大旱,国内百姓则加振贷,须丰年乃责,十减其二,国内赖之。”^[1](卷38文六王列传)藩王有军队维护自己的势力范围,有租赋来源支持藩国的政治建设,使得晋时地方政治在魏晋更替的变迁中稳定和巩固,在灭吴战争中成为兵力和物力充足来源的后方。

西晋太康年间,河内太守刘颂上疏晋帝,歌颂晋建立三十年来的政绩,其中,对分封藩王大加赞扬。从夏商周三代说起,三代建国,长者上千年,短者也五六百年,而一个重要的制度上的保证就是“列爵五等,开国承家,以藩屏帝室”^[1](卷46刘颂列传)。秦朝短祚,在于不分封藩王,“孤立无辅,二世而亡”^[1](卷46刘颂列传)。虽然西汉分封出现了“七国之乱”,但很快因其他藩王,如梁王等与中央齐心协力,将叛军镇压下去。汉以后“魏氏承之,圈闭亲戚,幽囚子弟,是以神器速倾,天命移在陛下”^[1](卷46刘颂列传)。刘颂以历史的角度,从制度的层面探索三代以来国家动乱以至于王朝灭亡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祸起地方,然后危及中央。对地方的有效控制是君主必须重视的统治手段,而这种统治手段是否得力和长远有效就在于选择什么样的政体模式,可供参考的在历史上已有经验总结的只有郡县制和分封制。刘颂认为,相比之下,分封制更有利于司马氏家天下统治。原因是:“夫圣明不世及,后嗣不必贤,此天理之常也。故善为天下者,任势而不任人。任势者,诸侯是也;任人者,郡县是也。”^[1](卷46刘颂列传)意思是善于治理天下的君主应该从中央到地方都保持着皇权的一贯势力,而郡县的守、令任命却是根据才能亲疏选择外姓人才。诸侯制与郡县制的结果是“郡县之察,小政理而大势危;诸侯为邦,近多违而远虑固”^[1](卷46刘颂列传)。刘颂说清楚了家长制下权力膨胀的必然趋势,即郡县治理得越好,抗命中央的根基就越厚实。如果以诸侯国为地方政权,虽然多有违背中央之处,但总是站在家天下统治一边。因此“圣王推终始之弊,权轻重之理,包彼小违以据大安,然后足以藩固内外,维镇九服”^[1](卷46刘颂列传)。

刘颂以很长的篇幅纵横比较了地方统治体制中可供选择的郡县制与藩王制两种模式的优势,上疏武帝,以为藩王制优于郡县制。关于君主家长制政权下地方行政体制的选择与设计是自秦朝建立之时起历朝开国君主特别关心的议题。秦始皇统一中国后,首次面临着中央集权对地方管理形式的选择问题,丞相卫绾看到“诸侯初破,燕、齐、荆地远,不为置王,毋以填之”^[2](卷6秦始皇本纪)。廷尉李斯反对,以西周分封子弟诸侯王,最后导致相互攻击为由,证明分封诸侯不利于中央集权统治。秦始皇采纳了李斯的意见,地方上实行郡县制。西周、东周的战争兼并历历在目,足以佐证分封制的长远结局,而郡县制并没有数百年的历史表现可以总结。但到了西晋建立时,郡县制的“长短之应,祸福之征,可见于此”^[1](卷46刘颂列传)。司马氏政治军事势力是在曹魏政权母体中出现和壮大的,最终以势不可挡之势取而代之,在与曹魏集团的长期夺权斗争中,司马氏认识到“魏氏虽正位居体,南面称帝,然三方未宾,正朔有所不加,实有战国相持之势”^[1](卷46刘颂列传)。故在魏晋更替时,晋武帝肯定性地选择了分封制,“开启土宇,使同姓必王,建久安于万载,垂长世与无穷。”^[1](卷46刘颂列传)由此可知,西晋地方政权上郡县制与藩王制并行的管理体制,从君主专制主义统治指导思想上看,与秦始皇选择郡县制是完全一致的。秦始皇实行郡县制时说:“天下共苦战斗不休,以有侯王。赖宗庙,天下初定,又复立国,是树兵也,而求其宁息,岂不难哉!”^[2](卷6秦始皇本纪)根本目的就是消弥战事,实现皇权的统一和社会的安宁。

西晋以后历朝政权对地方行政管理体制是采取州郡制,抑或州郡制与藩王制并存方式,争论与实践从来没有停过。正如西晋“今宜反汉之弊,修周旧迹”^[1](卷46刘颂列传),新建立的王朝都不是简单地重复前朝或者选择某种已实行过的体式,而是有所保留,有所损益,形成这个朝代有鲜明特色的中央对地方的统治方式。

二

魏晋更替之际,武帝在大封诸侯王的同时,让太尉司马孚担任太宰、持节、都督中外诸军事。藩王又以群体的方式,全面地进入中央政权和执掌军权。司马氏家族成员大踏步地介入权力中枢是从司马懿政变成功后开始的。清人赵翼分析司马懿夺权过程时说:“司马氏则当文帝、明帝国势方隆之日,猝遇

幼主嗣位,得窃威权,其时中外臣工尚皆魏帝所用之人,内有张缉、苏铄、乐敦、刘贤等伺隙相图,外有王凌、毌丘俭、诸葛诞等相继起兵声讨。”^[3](《魏晋禅代不同条》)在如此严峻的政治环境中,司马氏宗室人物就成为最可靠和最忠实的力量。

泰始三年,即武帝建晋后的第三年,下诏称:“台司之重,存乎天官,故周建六职,政典为首。司徒、中领军,以明德近属,世济其美,祖考创业,翼佐大命,出典方任,入赞朝政……逮朕嗣位,弼道惟明,宜登上司,兼统军戎,为辅帝室,外隆威重。”^[1](《卷37宗室列传》)这段话是提携义阳成王司马望为太尉并兼中领军如故的诏令中的一段,肯定藩王在晋权力中枢的政治和军事权力地位。司马望的封地“邑万户,给兵两千人”^[1](《卷37宗室列传》),藩王入朝担任朝中宰辅,出镇守一方疆土,其政治地位和军事势力是其他政治阶层不可比拟的。在西晋的政治权利升迁中,门阀士族凭借九品中正制的官吏选拔制度,一步一步地进入中央和地方的政治权利圈。藩王却没有一条预先设计好的从低到高的晋升程序。藩王作为一个特殊的社会权势阶层出现在历朝家天下统治政治中,不受既定的官吏选拔方式限制,伸缩自如,高下、军政随意,是君主专制主义统治中的调节力量和维护方式。藩王的作用在西晋统治政治中表现得特别充分。

最早入主权力中枢的当属司马懿的胞弟司马孚。司马懿发动政变时,司马孚与司马师屯守司马门,防止反对力量进入京城。司马懿掌权后,司马孚除了常常独自率领大军南征北战以外,回到朝中还担任过侍中、司空、太尉、太傅等高官。晋国建立后,封为安平王,仍担任太宰、持节、都督中外诸军事。魏晋更替后受封的高阳王司马珪,历任北中郎将、督邺城守诸军事。泰始六年入朝,拜尚书,迁右仆射。高阳王司马珪的从政经历很有代表性。藩王兼任高级将领要职,督守一方军事,这是西晋藩王兼职的基本表现形式和承担的重要使命。同时,晋帝常召唤藩王入朝,直接担任朝中高官,似乎没有什么制度上的规定可以妨碍藩王频繁地跨界任职。在司马炎称帝的前一年,司马昭下令“复五等爵”^[4](《卷4三少帝纪》),“晋亦有王、公、侯、伯、子、男六等之封”^[5](《卷3职官十三》)。爵位是君主专制主义社会中标识人们政治身份和社会等级的一种象征符号,虽不能直接与职官高低相挂钩,但与职官高低一样,也是表现人们享有的政治特权和社会资源的依据之一。五等爵位实施以后,为藩王在中央和地方统治政治圈内频繁流动提供了合法的理由和机动性。在九品中正制下,门阀士族凭借家世源源不断地进入各级政权之中,皇权不可能阻止门阀士族的代表涌入政权,而藩王作为皇权的延伸或作为皇族势力对其他势力阶层的监督和控制力量,君主可以灵活调遣,见机行事。西晋刚建立时,“时朝廷草创,而(齐王)攸总统军事,抚宁内外,莫不景附焉”^[1](《卷38文六王列传》)。齐王司马攸“每朝政大议,悉心陈之。……咸宁二年,代贾充为司空,侍中、太傅如故。”^[1](《卷38文六王列传》)《晋书》中详细记载了藩王在制度建设方面功绩,如在灭吴战争中出谋划策的方式、参与日常中枢决策的各种活动。分封藩王似“夫为国之有藩屏,犹济川之有舟楫,安危成败,义实相资”^[1](《卷59序》)。藩王“或出拥旌节,莅岳牧之荣;入践台阶,居端揆之重”^[1](《卷59序》)。一个庞大的强势政治群体构成了西晋国家政权的稳定支柱。

西晋的军政大权牢牢地攥在藩王手里。司马懿专政后,掌控军权是司马氏父子取胜的必要保证。长子司马师任卫将军,屯守京师。次子司马昭担任安西将军、持节,屯关中,为诸军节度,防御蜀将姜维大军。司马懿之弟司马孚都督二十万大军防御吴将诸葛恪。姜维退兵后,司马昭又转安东将军、持节,镇守曹魏老巢许昌。魏晋更替后,藩王军权得以进一步强化。司马孚“出屯龙坡,为二方重镇,假节,加大都督诸军事”^[1](《卷37宗室列传》)。下邳王司马晃“使持节、都督宁、益二州诸军事,安西将军”^[1](《卷37宗室列传》)。藩王持节、都督地方诸军事是晋时藩王垄断中央和地方军事大权的常态化政治行为。《通典》考察了西晋都督等职官的权限,“晋受魏禅,则都督诸军为上,监诸军次之,都督军为下。使持节得杀二千石以下。持节杀无官位人,若军事,得以使使节同。假节,唯军事得杀犯军令者。”^[5](《卷32职官十四》)持节、都督诸军事等西晋政权中带有自己特色军事职官凌驾于政府官僚系统之中,而这些军事职官又主要由藩王担任。司马氏父子十分重视曹魏时期出现的都督军事制,将其扩大并常规化,渐变为一种君主利用皇族势力全面深入控制国家政权,将皇权延伸到边关军镇的统治方式。

西晋皇帝仍不满足持节、都督制对地方军镇首脑的制约,对于一些认为重要的州郡,直接委派藩王担任刺史、太守。下邳王司马晃不仅使持节、都督宁、益二州诸军事和安西将军,还领益州刺史,直接治理已统一的原蜀旧地。高密文献王出为兖州刺史,加鹰扬将军。新蔡武哀王司马腾“历南阳、魏郡太

守,所在称职。征为宗正,迁太常,转持节、宁北将军、都督并州诸军事,并州刺史。”^[1](卷37宗室列传)藩王可以按照皇帝的意志从中央到地方、从军政到行政自如地任职,或在担任镇守一方的军事将领的同时,兼任地方行政。西晋藩王势力的扩张和恣意膨胀不仅在诸侯国内,而且还蔓延到广阔的边境州郡,不仅操控一方军政大权,而且还要治理财政。随着武帝统一中国,藩王的上述权利更是得到了放大。在中国封建统治政治史中,可以说是非常少有的。西晋君主这种将皇族血缘关系政治化,使宗室成员最大程度的官僚化以及以藩王网罗完成的对全国的统治,其历史效果也是极为明显的。例如:能够步调一致,势如破竹的灭掉孙吴;能够出现短暂的“太康之治”似的和平、安宁的盛世,并且在没有权力制约的状态下疯狂生长,最终导致“八王之乱”。

三

随着西晋的建立,灭吴战争的胜利和全国的统一,以及“太康之治”的出现,武帝非常享受这种中央和地方、军权和政权藩王全面介入的统治形态。太康九年(289年),武帝病重,自知不久于人世,开始思考和安排后事。这时,朝中异姓重臣守尚书、左光禄大夫荀勖与尚书右仆射胡奋、朱整等相继去世。武帝全面启动和重用藩王势力,希望构建一个“以藩屏国”似的家天下王国,保障皇权在司马氏手中世代相传。于是,“以汝南王亮为大司马、大都督、假黄钺。改封南阳王柬为秦王,始平王玮为楚王,濮阳王允为淮南王,并假节之国,各统方州军事”^[1](卷3武帝纪)。与此同时,又将一批皇子、皇侄分封为王。但“时宗室殷盛,无相统摄”^[1](卷59汝南王列传),“及帝疾笃,未有顾命,佐命功臣,皆已没亦,朝臣惶惑,计无所从”^[1](卷40杨骏列传)。武帝明知其子惠帝不堪大任,又启用皇后父杨骏,使其担任太尉、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与汝南王亮一道“夹辅王室”^[1](卷40杨骏列传)。武帝在完成了外戚与藩王共同辅政的政治设计后病故。

武帝朝廷内外大权藩王化的布局是否能够有利于君权的巩固,其实现必须具备一个重要的先决条件,即皇帝年长且有魄力。290年即位的惠帝已32岁,其父武帝即位时才29岁,年富力壮,又当盛世,应该大有作为。可惠帝完全是一个白痴,立为太子后,武帝以“皇太子不堪奉大统”^[1](卷31后妃列传),“帝常疑太子不慧,且朝臣和峤等多以为言,故欲试之”^[1](卷31后妃列传)。即位后,“及天下荒乱,百姓饿死,帝曰:‘何不食肉糜?’其蒙蔽皆此类也。”^[1](卷4惠帝纪)惠帝当政以后,“政出群下,纲纪大坏,贿赂公行,势位之家,以贵陵物,忠贤路绝,馋邪得志,更相荐举,天下谓之互市焉。”^[1](卷4惠帝纪)皇权抛向外戚杨骏和藩王,任其撕裂和瓜分。惠帝初期的统治政治犹如一个炸药桶,随时都有爆炸的危险。皇后贾南风在惠帝即位第二年点燃了这个炸药桶。贾南风是个无才无德又权力欲极强的女子。当太子妃时就“性酷虐,尝手杀数人。或以戟掷孕妾,子随刃坠地。”^[1](卷31后妃列传)惠帝时,“后暴戾日甚。侍中贾模,后之族兄,右卫郭彰,后之从舅,并以才望居位,与楚王为、安东公繇分掌朝政。”^[1](卷31后妃列传)贾后矫诏诛杀杨骏及其党羽,借着废皇太后为庶人,杀太后田氏,私仇公仇一起报复。当发现朝政大权落入了藩王手里,且惠帝愚昧,无力收复皇权时,贾后索性挑起藩王之间的相互残杀,矫诏让楚王玮杀掉汝南王亮和太保卫瓘,又借故杀掉楚王玮,诬害太子,外戚贾谧专权。这下激起了赵王伦等对贾后怨恨,“众怨谋欲废后”^[1](卷31后妃列传)。爆发了大规模的藩王间战争,史称“八王之乱”,贾南风在战乱中被杀。

藩王不顾家天下政权的安危,攻城掠地,为了扩充实力,消灭对方,竞相招惹生活在周边的“五胡”少数民族贵族率兵参战。通过十六年的混战,“八王之乱”得以平息。但中原又成为五胡混战的战场,更大规模的分裂开始了。西晋统一与分裂的教训也同西周、汉魏一样,为后代留下了深刻反省的材料。历代新王朝建立,同样面临着中央和地方行政管理体制的选择。

一些政治思想家还上疏或著文,长篇大论分封制的优势。西晋“八王之乱”发生时,著名文学家、政论家陆机“又以圣王经国,义在封建,因采其远指,著《五等论》”^[1](卷54陆机列传),肯定分封制在家天下统治中的作用,“裁其亲疏之宜,使万国相维,以成盘石之固;宗庶杂居,而定维城之业”^[1](卷54陆机列传)。曹魏晋亡国的得失在于“曹氏抑损宗室,夷于平民,山陵未乾祚移他姓。顾司马氏广封诸王,以力矫其弊。但此诸王非有功勋,皆由恩泽,初无德器,漫据富贵,何足以巩维城之固哉!”^[6](“二十七王”条)清人所表述的地方

行政体制观基本上就是晋及以后历朝代表性政治体制选择的意见。所以东晋及其后在建康建都的宋、齐、梁、陈政权,地方上除了设置州郡县以外,也分封了藩王。

唐“贞观十一年,太宗以周封子弟,八百余年,秦罢诸侯,二世而灭,吕后欲危刘氏,终赖宗室获安,封建亲贤,当是子孙长久之道”^[7](论封建第八),“诏荆王元景等二十一王为诸州都督、刺史,咸令子孙代代承袭,非有大故,无或黜免”^[5](卷31职官十三)。以后在众多大臣的一片反对声中,唐太宗“罢子弟及功臣世袭刺史”^[7](论封建第八)。在唐统治政治的设置中,“后定制,皇兄弟、皇子为王皆封国之亲王”^[5](卷31职官十三)。藩王以自己特殊的政治地位和社会等级成为唐朝政治生活中一个不可忽略的阶层集团。

明朝建立时,朱元璋“初定天下,分封诸子于各省各府,盖仿汉、晋、六朝及有元之制而参酌之,外以壮藩卫而实无事权。其有才者,如燕、晋诸王,或统兵以镇边塞,然不为例。”^[3](“明分封宗藩之制”条)靖难之役后,藩王手中的治民统兵之权被剥夺,但藩王仍名禄俱在。

清朝入关后,君主专制主义中央集权进一步加强,标志之一就是在中央设置军机处作为权力中枢。军机处从设立之时起,藩王就是其核心成员和代表人物。^[8]藩王辅佐皇帝、后妃,牢牢地掌握着清廷最高统治权,这种态势一直持续到清朝灭亡。

纵观从西周到清朝的家天下统治政治史,藩王势力阶层一直是王朝发展中一股十分活跃的力量,其不受常规的管理选拔制度和晋升规定限制,在朝廷的权力中枢和地方行政管理中打下深刻的烙印。研究家天下统治政治史,不可忽略藩王政治在不同时期、不同领域里的影响。

参 考 文 献

- [1] [唐]房玄龄.晋书[M].中华书局,1982.
- [2] [汉]司马迁.史记[M].中华书局,1959.
- [3] [清]赵翼著.王树民校正.廿二史札记校正[M].中华书局,1984.
- [4] [晋]陈寿.三国志[M].中华书局,1959.
- [5] [唐]杜佑撰.王文锦等点校.通典[M].中华书局,1988.
- [6] [清]王鸣盛撰.陈文和等点校.十七史商榷[M].凤凰出版社,2008.
- [7] [唐]吴兢.贞观政要[M].时代文艺出版社,2001.
- [8] 戴逸主编.简明清史(第一册)[M].人民出版社,1980.

The Political Study of Seignior in Xijin Dynasty

Zhao Kunsheng Chen Xiaoqian Yang Tao

(College of History and Society, Chongqing Normal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47, China)

Abstract: After the establishment of Xijin dynasty, Jinwudi assigned 27 kings with the same surname, resulting in the condition of co-existence and the system of the commentaries and counties. Besides, the kings were allowed to get into the power center and be appointed as Grand Commandant or Chief of Secretariat, they can participate in the highest decision-making, by holding tallies which means they can kill lower officers at will and government of the military, they were able to control the country's military and political events. In general, the kings, being a major and special force in the feudal dynasties, have a sustained impact on Xijin dynasty.

Keywords: Xijin Dynasty; seignior politics; power center